

105年暑期實習機構名單 (104.12公告) 實習詳細內容可至系辦查閱公文或至機構網站瀏覽相關訊息 104.12.23

醫療/心理衛生機構								
編號	機構名稱	地址	電話	申請資格條件	機構名額	截止日	聯絡人	更新
9-1	台北市立聯合醫院	103台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	02-25553000#2268	須修習過個案、團體、社區工作及醫療社工。實習費用1600元。分洽各院區，資料郵至至各院區。	依來文確認單位及名額	3月31日		
a	中興院區	103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6樓						
b	忠孝院區	115臺北市南港區同德路87號						
c	仁愛院區	106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10號	02-27093600#3521 02-27037333(F)					
d	和平院區	100台北市中華路二段33號	2388-9594#2024					
e	婦幼院區	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2號						
f	陽明院區	111臺北市士林區雨聲街105號						
g	松德院區	110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309號						
h	昆明院區	108臺北市萬華區昆明街100號						
9-2	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	110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222號	02-27255700~ 27255749					
a	台北榮民總醫院社會工作室	112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	02-28757318 02-28757619(F)	須修畢個案、團體、心理學(或社會心理學)、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、醫務社工課程。上述各科成績均需70分以上。	每校一名	3月1日		
b	台中榮民總醫院社會工作室	407台中市台中港路3段160號	04-23592525#2939 04-23741395(F)	1.6/27-8/12共計7週，總計280小時。2.須修習過社會工作概論、個案、團體、醫務社會工作成績至少須達75分。另外須修習心理學、社會心理學、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。3.預計3/11面試。4.需繳交實習費用-各校雜費*50%除以16週*7週。	2月3日	2月29日		104.11.13
c	高雄榮民總醫院社會工作室	813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386號	07-3422121 07-3422288(F)		1	3月10日		
9-3	三軍總醫院	114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二段325號	02-87927262#16960	實習費用800元/月/人，未達半月以半月收費		3月31日		
9-4	財團法人天主教耕莘醫院-永和分院	234新北市永和區中興街80號(社會服務室)	02-29286060#10660 02-29207683(F)	須修習過醫務社工，對醫療領域有興趣。實習費用1000元。	2	3月10日		
9-5	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(社會服務課)	112台北市北投區振興街45號	02-28264400#7562		1	3月16日		

9-6	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	333桃園縣龜山鄉復興街5號	03-3281200#5176 03-3288953(F)	1.申請醫院實習，需修習醫務社工及老人福利相關課程。2.大三上成績須達75分以上，操性成績80分以上。3.會說台語或多國語言者尤佳。4.實習8週。5.實習費用2000元。6.周六配合出勤		3月15日		104.12.1
a	林口院區	333桃園縣龜山鄉復興街5號	03-3281200#5176 03-3288953(F)		5			
b	基隆(含情人湖)院區	204基隆市麥金路222號	02-24313131		1			
c	桃園長庚養身文化村	333桃園縣龜山鄉舊路村4鄰長青路2號	03-3197200		0			
9-7	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(社會工作部)		04-7238595#4555	須修習過社工概、個案、團體、社區、醫務社工、心理學、人類行為。實習費用2000元/月。	6	2月25日		104.12.4
9-8	財團法人奇美醫院	710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901號	06-2812811					104.11.27
a	財團法人奇美醫院(社會服務部)	710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901號(社會服務部社工組)	06-2812811#52139	須修習過醫務社工、心理學、社會心理學、個案、團體及社區。實習費用1000元。實習六週，264小時。	每校1名	3月11日	劉雅婷	104.12.22
b	財團法人奇美醫院柳營分院(社會服務部)	736台南市柳營區太康里201號(社會服務部)	06-6226999#72581 06-6222480(F)	1.共計6週，週一至五計40小時，總計240小時。2.須修習過社工概、個案、團體、社區、醫務社工、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、心理學等課程。3.預計3/13面試。4.收取實習指導費用1500元。	每校1名	3月3日		
c	財團法人奇美醫院台南分院(社工室)	702台南市南區樹林街二段442號	06-2228116#58203	1.共計8週，週一至五計40小時，總計320小時。2.須修習過社工概、個案、團體、社區、醫務社工、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、心理學及精神醫療社會工作等課程。3.收取實習指導費用1000元。	1	2月28日		
9-9	高雄市長小港醫院(社會服務室)	812高雄市小港區山明路482號4樓	07-8036783#3494	1.共計8週，總計300小時。2.須修習過社工概、個案、團體、社區、醫務社工、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、社會心理學及諮商理論等課程。3.會台語者佳。	2-3	3月15日		

9-10	高雄市立大同醫院(委辦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經營)	801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68號(社會服務室)	07-2911101#8969	1.申請醫院實習,需修習醫務社工及老人福利相關課程。2.須修習過社工概、個案、團體、社區、醫務社工、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、心理學及諮商理論與技術等課程。3.會說台語者尤佳。4.實習8週,320小時。5.實習費用2000元。	1	3月15日		
9-11	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(社會工作室)	900屏東市大連路60號 社會工作室	08-7368686#2414	1.共計7週,總計304小時。2.須修習過個案、團體、醫務社工、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等課程。3.收取實習指導費用1200元。	1	3月8日		
9-12	國泰綜合醫院(社會服務室)	106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280號	02-27082121#1903 02-27849791(F)	1.需修習過社工概論、心理學、社會學、個案、團體、社區、人類行為、醫務社會工作、兒童青少年發展、社會工作研究法、醫務社工、方案等課程。2.實習費用2000元。3.暑期實習申請表	1	2月29日	彭證嘉	104.12.18
9-13	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	704台南市勝利路138號	06-2353535#2753	1.需進行筆試及面試。2.六週費用1500/人。3.修過個案、團體、醫務社工、方案等課程。	1	1月20日	蔡佩珊	104.12.25
9-14	敏盛綜合醫院(社會服務室)	330桃園縣桃園市經國路168號	03-3179599#7360	需修畢個案、團體、社區、心裡、人類行為、醫務社工等課程。實習費用750元。	1	4月15日		
9-15	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	105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63號2樓之3	02-27657068		1~2	5月31日		
9-16	財團法人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	106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2段151巷8號3樓之5	02-27091329#15 02-27091540(F)	1.研究生或曾參與本會大專志工的同學優先。2.8週,每週5天,必需配合機構假日活動。				
9-17	亞東紀念醫院(社會工作室)	220新北市板橋區南雅南路二段21號	02-89667000#1142	須修習過個案、團體、社會心理學、醫務社工、人類行為與環境。實習費用2000元。				
9-18	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(社會服務室)	260宜蘭縣宜蘭市新民路152號	03-9051688	實習費用1000元。			陳建勳	105.1.8
9-19	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(社會工作室)	404台中市北區育德路2號	04-22052121#1469	須修習過社工概、個案、團體、社區、醫務社工、人類行為與環境、社統及研究法。安排筆試及面試。實習費用6000元。				

9-20	衛生福利部	103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	02-85906666					
a	中央健康保險局	110台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	02-27065866#2547			4月30日		
b	基隆醫院(社會服務室)	201基隆市信義區信二路268號	02-24292525#2603 02-24223111(F)	修習社工概、個案、團體、社區、社會心理學、人類行為、醫療社工、方案設計。實習費用1500元。需附上醫院實習申請表。	4	2月29日	黃怡君	105.1.12
c	台南醫院(社會服務室)	700台南市中區中山路125號	06-2200055#2611 06-2235070(F)	須修習過醫務社工，對醫療領域有興趣。需附上實習計畫書。	1~2	2月28日		
d	桃園醫院(社會服務室)	330桃園市中山路1492號	03-3699721#2172					
9-21	台灣心理衛生社會工作學會-精神醫療機構	105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604號2樓之6	02-28939613 02-27468712(f)	依照各精神醫療機構之需求有所不同。實習醫院及名額請詳閱本會網站- http://www.mhsw.org.tw/index.html	停止辦理聯招，由各院自行辦理			
9-22	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	111台北市士林區文昌路95號		資料統一寄送新光醫院社會服務課				105.1.12
a	一般科社會工作			需修習醫療社會工作，熟諳台語為佳		2月29日	邱士育	
b	精神醫療社會工作			而修習過精神醫療社會工作及精神病理相關課程，共計六週，240小時	1	1月31日	黃馨平	